

在《黑与白》的MTV中，迈克尔扮演了一只黑豹



侯燕俐等著
新华出版社友情推荐

[内容简介]

该书吸纳了新华社洛杉矶分社记者戚恒和曹卫国提供的一手资料。书中介绍了迈克尔·杰克逊的童年生活、音乐之路、慈善事业以及他生前的好友们，同时也分析了迈克尔·杰克逊诸多负面新闻的真实性。一个真实的杰克逊，他多年受到皮肤病的折磨，他与戴安娜、麦当娜也曾有着私密的接触，但却保持了摇滚歌手不常见的克制……

[上期回顾]

迈克尔很小的时候就被父亲送到夜总会唱歌了。虽然总是夹在蹩脚的滑稽演员、风琴手和脱衣女郎的节目之间表演，但他根本不会学坏，因为他太小。1983年，刚刚兴起的MTV电视频道几乎很少播放黑人歌手的MTV，但迈克尔的MV《战栗》最终进入了MTV频道。

人物传记

《战栗》引起了世人瞩目

《战栗》连续37周高居榜首，并派生出10张连续7次居榜首的单曲唱片，一举成为史无前例的最畅销专辑，最终在全世界范围内售出了4200万张。

MTV在《战栗》取得空前成功中起了很大作用。MTV《比莉·珍》完全忽略了原歌的故事情节，把迈克尔刻画为一位衣冠楚楚，难以捉摸的神秘男子，而后面紧追不舍的是毫不留情的摄影记者。他随意消失或出现，只要他舞动的双脚接触地面，方格地板上的灯就会亮起。整个录像质朴而先锋，将一个崭新的更成熟的迈克尔介绍给世界。

专辑中有一首极具爆炸性的劲歌，即迈克尔创作的《打败它》。它是迈克尔对硬摇滚风格的一次大胆尝试。歌曲录制中还邀请了著名的重金属乐队“范·海伦”的吉他手艾迪·范·海伦，他那猛烈快速的吉他伴奏，配合上迈克尔那愤世嫉俗般的嘶吼渲染了极具反叛性的色彩。尤其是音乐录影带中，迈克尔站在汽车顶盖上，用铁器砸烂车窗玻璃等一系列宣泄的表演和他不断手抚阴部的性挑逗动作引来传媒和大众连篇累牍的评论。

《妖魔》的创作旨在连接两种主题截然相反的歌曲——一类沉重、另一类明快。它为迈克尔提供了充分体验恐怖的机会。由罗德·腾普顿谱写的这首歌，充斥着恐怖电影中惯用的声音效果，如咣当的铁链声，吱嘎的门响，狼人的嚎叫等，结尾还有堪称B级恐怖片之王的文森·普莱士制作的招魂术叩击声。

迈克尔认为《战栗》之所

以空前畅销，除了录影带的作用，还应归功于时代公司的广告奇才弗兰克·迪里欧。还在《比莉·珍》仍高居榜首时，迪里欧就敦促CBS发行《打败它》——CBS的经理们坚信此举只会削弱这两首歌的影响。迪里欧争辩说，这两张唱片会相互促进，为整张专辑带来不可阻挡的高潮。这种广告营销策略，最终将《打败它》也推上了金曲榜首。

《月球漫步者》的利润不足8位数

1989年1月，“真棒”巡回演出进入最后3周，这时迈克尔出人意料地推出电视片《月球漫步者》，其长度为94分钟，由8段剪辑而成，包括迈克尔从艺24年来丰富的影像资料，天才的电脑动画特技和几首炉火纯青的音乐电视歌曲。该片制作精良，堪称完美。

《月球漫步者》的重头戏是一节长达40分钟，为迈克尔那首极其邪气的歌曲《犯罪高手》所配的剧情。迈克尔此时又和孩子们玩上了，这次是肖恩·列侬、布兰顿·亚当斯和凯利·帕克。根据剧情，迈克尔深入虎穴，杀人邪恶的“弗兰克·利迪奥”的老巢。“弗兰克·利迪奥”是从弗兰克·迪里欧的名字通过换音构词而来。这个用毒品来奴役儿童的人，当然像在其他故事中一样，只有迈克尔才能阻止他的罪行。身着一套光滑如丝的护腿和黑手党徒的行头，迈克尔又一次沉醉在对罪恶世界的幻想之中。

《月球漫步者》录像带在两周内即售出50万盒，从而超过《妖魔》录像带成为有史以来最为畅销的家用录像节目，

其毛利达3000万美元。但不幸的是，迈克尔为拍此片已投入2700万美元，因此利润仅300万美元。对于已习惯于8位数收入的迈克尔来说，犹如当头一棒。

他将这一亏空归咎于迪里欧未在美国本土安排剧场发行，而该片在欧洲进行了剧场发行。事实上，迪里欧曾谈了一桩800万美元的生意，但在最后一刻被迈克尔拒绝。

如果说对于《月球漫步者》的失败只是稍感不安，迈克尔对《真棒》专辑的最终收入则颇感绝望了。《真棒》专辑微不足道的2000万销量，再次落后于《妖魔》，与迈克尔预言的难以置信的一亿张销量相去甚远，令人感慨。

在《黑与白》中，他本人就是特技

1991年11月11日，耗资400万美元的《危险》专辑中的《黑与白》单曲唱片和录影带正式出版。歌曲的表现主题是反映种族和睦，MTV中迈克尔与非洲族长、巴厘人以及美洲土著人欢天喜地地共舞。

《黑与白》MTV的导演约翰·兰迪斯擅长拍摄诙谐、幽默而带有神秘色彩的影片，曾与迈克尔在1983年合作拍摄了《战栗》的MTV。

《黑与白》MTV中有一幕展现了两个可爱无比的婴儿，穿着有利于环境保护的布尿片，坐在一个巨大的球体上。为了能让孩子们坐在湛蓝的星空、神秘月球的背景下，为了能让观众看到孩子们的笑容，导演兰迪斯与工作人员花了九牛二虎之力才让他们安静下来，“他们实在太顽皮了！”兰迪斯说。

拍摄迈克尔在烟幕中歌唱

的镜头时，使用了传统的蓝色背景，先让迈克尔站在蓝色背景前演唱，摄像机拍摄他演唱进行的情景，然后再用抠像的特技将烟幕的镜头合成上去。而从屏幕上看来，迈克尔似乎真的站在熊熊燃起的烟幕之中，十分惊险而又刺激。

另一个迈克尔站在自由女神像所举的火把上歌唱，俯首众生，下面有大笨钟、泰姬陵、埃菲尔铁塔以及雅典卫城的镜头，也采用了相似的抠像手段。自由女神的背景镜头由远而近，迈克尔则边歌边舞，这个特技场景效果逼真，动感十足，很有气势。

不过其中一个特技却更让人耳目一新，名曰“变脸”——

短片中各种不同性别、种族、国家的人物随着强烈的音乐节奏而不断变化，呈现在观众面前的一张张面孔滑稽可笑但又极为自然地变成另一张脸。人物形象的变化使用了电脑特技，工作人员事先将五官相似的各种人物形象储存于电脑中，然后由电脑做出不同人物间的过渡。这个特技的确很好地表达了“黑与白”的主题。

《黑与白》MTV还包括了一个开场白和后记，两者均和歌曲的基本主题“容忍”相违背。开场白中，麦克·卡尔金正在放硬摇滚乐，他的父亲叫他把声音关小，而卡尔金却将它变为超级扩音器，把他从屋顶上震了出去。

后记中，一只黑豹在一条荒无人烟的街道上悄然无声地行进，突然它“变形”成迈克尔，发狂似的跳起舞。伴随着一组咕哝声、嚎叫声、尖叫声，迈克尔跳起踢踏舞，反复抓住自己的胸部，拾起一根棍子，跳上街边一辆汽车的顶篷，把玻璃窗击得粉碎。

接近尾声的镜头展现迈克尔用手抚摸着胸部的动作。

迈克尔嚎叫着，将一个垃圾桶扔向商店的橱窗，然后痛苦地揉着自己的身体，突然跪倒在一洼水坑中，街边房顶上的霓虹灯爆出一阵阵火花。最后，他显然为自己的破坏行为深感快意，于是又变回黑豹的形象。

MTV以荷马·辛普森告诉巴特关电视机结束，这一镜头是迈克尔直接与《辛普森一家》的制片人马特·格罗宁合作制作的。“迈克尔打电话给我和我讨论MTV结尾时巴特应该说什么，我原来还不相信是他。”格罗宁说：“你看他是个人，很多人都把他看做是特技。”

特技只是制作《黑与白》MTV艰巨工作的一半。索尼公司聘请的这位身价10亿美元的人物压力极大，整个艰难的拍摄过程都充满紧张气氛。迈克尔称自己得了流感，几天未参加拍摄，只是在兰迪斯即将出发去罗马拍摄另一部电影的48小时前才回到现场。

晚上，迈克尔穿着披风，爬出轿车，出现在洛杉矶一个破败的街区，准备拍摄MTV中一个镜头。他悄悄钻进自己的活动工作室。凌晨1点，他才真正出现在摄像机前，但似乎完全没为拍摄做好准备。“他缩在黑暗里，仿佛怕有人对他说话一样。”《收视指南》的史蒂芬·加洛威说，他到现场观看拍摄过程，“兰迪斯把他带到现场，在那里他得做黑豹的动作。几次试拍下来，迈克尔突然活灵活现起来，他弯下腰，像只野猫，向前爬行，张开双臂，似乎要降落一般，然后就结束了。精力消耗完毕，这位几乎隐身的人又回到拍摄开始时的状态。”

陆西若来到刘林出生的地方寻找她的过去

情感天空

不可共享的内心

刘蕾告诉刘林，陆西若找过她，向她了解父亲与哥哥的事情。她以为刘林与陆西若之间有着什么，如果是不相干的人，又如果是与姐姐关系未到一定程度的人，应该不会知道父亲与哥哥的事，更不会想要特别了解。

刘林也解释不清楚。她不记得自己向陆西若提过父亲的事，不过哥哥倒是提起过，在西藏，但那次也只是蜻蜓点水，时间又过去那么久，他怎么可能还记得？直到与小Q见面，小Q告诉她陆西若向她表白那晚的录像，他已给了陆西若，她这才想起来那晚曾说起父亲，而且不只是一点点。

得知陆西若有可能窥知了自己隐匿于内心的一些东西，刘林第一反应是惶恐。她还没有做好准备要让另一个人来共享自己的内心。诚然，她不得不承认自己爱陆西若。但就目前而言，他还不是那个足以共享她内心的人。

或许有一天，她会愿意与他共享自己藏在心底十几年来的往事，包括父亲也包括哥哥，但那需要很长一段时间，也需要看老天给不给他们机会。

她现在要做的也是唯一可以做的，就是想办法从陆西若那里取回录像，假装让自己相信他还来不及看录像的内容，如果他真的看了，那她也只有在将来假装忘记。

与小Q见面后，她紧跟着就去找陆西若，但陆西若不在深圳。金谷说他去了内地一座城市，具体哪座城市不清楚，已经去了有十天之久，没有说归期。

刘林的记忆棒

这是陆西若呆在这座小县

城的第十五天。

晚上约了一个人，刘林高中时代同学名单上的最后一位，刘娟。根据手中的资料显示，是县广播电台的记者。

他不知这一次约会的结果会怎样，是不是也与前面四十五个人给他的答案一样：不知道，不清楚，没什么来往。甚至还要看了他手中的相片才能想起来班里曾经的确有这么一个人。

整个高中时代，没有一个朋友，没有任何相熟相知的同学，他无法理解这是一种什么样的人生。对比现在活泼开朗的刘林，他在约见了她的大部分同学后，甚至开始怀疑自己是否找错了人。

他来这座小城的唯一目的，就是想要了解刘林的过去，而通过对她过去的了解来确认自己是否还爱着她，或者是否还会爱她。爱或不爱，这对他是一个重要的问题。如果还爱着而且将来还会爱她，他的决定是要携她的手，一起走这一辈子。

其实根本就不需要再确认。是否爱她或者是否还会爱她，早在他决定走向这座小城的时候，答案就已经明了。或许他潜意识里是想要给自己找一个理由来合理地解释自己为什么爱她。

八点钟在县广播电台旁边的咖啡厅，刘娟准时到来，穿白衬衫黑布裙，职业而美丽。

相互介绍后，刘娟开口道：“我等了十年，终于等到你来。”

陆西若没有接言，也不知道如何回答。但是仅这一句话，他心里便有底了，这一次答案与前四十五次必定不一样。

刘娟再道：“十年前，刘林跟我说，如果有一天有人因为她的过去来找我，那个人一定是她的爱人。”

陆西若掩饰地再喝一口咖啡。事实上对刘林的感情，他自认为还处于待确定的阶段，这也是他来到这里的目的。

“她高中时期好像没有朋友。”他说。

“她一直就没有朋友。从小学到高中，一个都没有。”

“你不是？”

“我是她的记忆棒，储存了她的过去。”她笑，停顿了，沉思片刻，眼角开始闪现泪光。她自己意识到了，微微侧了脸，将泪水拭去。这泪水与刘林有关。

陆西若定定地看着她，心口开始微微地膨胀。

刘娟喝掉半杯咖啡，方才平复了情绪，道：“明天我请一天假，带你去一趟我们村子，去看一看她爸爸和她哥。”

刘林的过去

刘林的父亲和哥哥分葬在两个不同的山头，刘娟解释这是乡下的习俗。未成年人的人，属夭折，是早死鬼，集中葬在一个指定的山头，而这样的山头必定栽满桃树，据说是为了镇压早死鬼身上的戾气。

刘娟领着他找了很久才找到刘林哥哥刘勇的坟头。这山冈上所有的坟头都一样，没有墓碑，亲人如要前来祭奠，必须将坟头的准确位置牢牢记住。实际上没有多少人来。

刘勇如果还在世，恰好与陆西若一样的年纪。“他初一没念完就退学了，帮人下河挖沙子挣刘林她们三姐妹的学费。”

刘娟道，一边蹲下身，往坟头上添了两把土。

刘勇退学时还不到十四岁，可以说，他是这个贫困家庭的牺牲品。父亲的不负责任，家庭的窘迫，三个妹妹的未来，作

为家里除父亲之外的唯一男性，作为三个妹妹的兄长，他无法对这一切坐视不管，他唯有选择放弃学业，去挑起家庭的重担。

刘勇去世于一九八七年，年方十五，逝于一场不知名的病。他当时只是觉得肚子有点痛，以为是平常的小病，不舍得花钱去医院，只让母亲给自己熬了一碗通常感冒时喝的草药。喝完药，他还说好多了，仍下河去挖沙挣钱。可是不到中午时分雇主就跑来家中说他暴死在船中。据雇主讲，刘勇死前自己本来打算与他结清务工费用，但他回说就快要开学了，让雇主先帮他存着，等到开学的时候一起结算，正好赶上缴三个妹妹的学费。

那一年刘林十岁，她失去了这个世界给她的唯一依靠与安全感。她没有哭，也不说话。没有人知道她心里在想什么，也没有人在意她心里想什么。

他们以为她一个才十岁的小孩压根不懂什么是伤心，用不着安慰。所以他们只是忙着去安慰她的母亲与父亲。

哥哥下葬当晚，刘林在哥哥的坟头呆了一个晚上，刘娟陪着她。对于哥哥的死，刘林从始至终只说过一句话，这句话是对刘娟说的，她说：“我哥是我爸害死的，我恨我爸！”

刘娟没有在意。刘林却开始真正地恨父亲。尤其在母亲因承受不了哥哥去世的打击而得了失心疯之后，她更加无法原谅他。这一恨就是十年。直到父亲去世，在棺材落土的那一刻，在她意识到自己今生今世再无法见到父亲那一刻，她幡然心痛，方才肯去承认，对父亲不仅仅有恨，还有着爱，那无法一刀两断的血缘的爱。可是醒悟来得实在太迟，没有前嫌尽释，反而

旧伤新痛，更往深埋厚积。

“刘林她妈妈病好后全忘了她哥的事，她完全不记得自己有过这么一个儿子。他们家怕再在村子里住下去，她妈早晚一天得想起她哥哥，说不定又病一场什么的，所以没多久就搬去了另一个村子。”

刘娟再道：“刘林她们虽然搬去了另一个村子，但我和刘林因为都是在我们县唯一的重点中学上学，初中与高中一直是同班，这也是我们的缘分。”

刘林那时候已经变得很自闭，谁也无法靠近，唯有刘娟因为自小一起长大，有着先天的感情基础以及对她足够的了解，加上陪她在哥哥的坟前呆了一晚，所以成了唯一能够走近她的人，也便成了她在小学到高中这一段人生里唯一的的朋友。

刘林害怕别人靠近自己，只是因为她害怕得太近而被别人看穿她的伤痛，她不愿意在任何人面前示弱。哥哥去世后，她自然而然地取代了哥哥的位置，成了家中的支柱，成了母亲与姐姐及妹妹的保护伞。所以她必须是铁一般坚强，而不能让任何人看到自己的柔弱。想要不被看穿，便不要靠近，保持距离，在那样不成熟的年龄，这是她能够想到的最好的解决办法，也是最好的保护自己的办法。

风吹过山头，远远地，陆西若似乎看见那个倔强的小姑娘，冷然而疏落地走了过来，轻轻地擦肩而去，始终不曾将目光投给他，只因为她的方向不在他这边，他不是她的目的地，因为他给她的感觉与父亲给她的一样，没有安全感。他突然感到心痛，在满风的山冈，在一座已有二十年之久的坟前，在那个小姑娘远去的背影里。